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Oriente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向中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1)

有關成立合營公司的 須予披露交易 更新資料

緒言

本公告乃由向中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36條而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2日及2020年9月1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駐馬店通泰文化傳媒有限公司(「通泰文化」)(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遂平縣中禾熱力有限公司(「遂平中禾」)及駐馬店市城鄉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駐馬店城鄉建設」)，連同遂平中禾統稱為「合營夥伴」訂立公司章程。根據上述公司章程，通泰文化、遂平中禾及駐馬店城鄉建設同意就從事(其中包括)生產、供應及銷售熱電而成立合營公司，其名為河南中禾熱電有限公司(「合營公司」)。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上述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合營公司股權轉讓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1年7月8日(於聯交所交易時段後)，通泰文化(作為轉讓方)與遂平中禾(作為受讓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根據該協議，通泰文化同意以零代價向遂平中禾轉讓5%股權，即其於合營公司的全部股權，該協議乃經計及通

泰文化尚未就其於合營公司5%的股權作出任何出資，亦未於股權轉讓日期向合營公司注入任何資產以代替出資，經公平磋商後達致。

除有關股權轉讓產生的若干最低行政開支外，並無對本集團的業務運營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股權轉讓前，合營公司分別由遂平中禾擁有85%、駐馬店城鄉建設擁有10%及通泰文化擁有5%。股權轉讓後，合營公司將由遂平中禾擁有90%及駐馬店城鄉建設擁有10%。通泰文化將不再擁有合營公司的任何股權。

轉讓股權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及合營夥伴未能就合營公司業務發展及運營的建議時間表達成共識。董事會認為，進一步延遲達成共識將不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本公司通過通泰文化將其全部股權轉讓予遂平中禾，旨在退出合營公司。

儘管於合營公司章程簽署後僅約十個月，董事會選擇進行股權轉讓，乃由於其認為通過促成股權轉讓，本公司或可將我們的時間、精力及資源投入到我們的主要業務中，即駕駛培訓服務及／或其他可能為本公司及股東帶來更優整體價值的潛在商機。

鑒於上述理由及裨益，董事會認為股權轉讓乃於本公司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及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本集團及合營公司的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駕駛培訓服務。通泰文化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是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合營公司是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其主要從事生產、供應及銷售電力、熱電，安裝及銷售熱電管道及配件，以及根據相關部門批准向城市供應熱能。

有關受讓方的資料

遂平中禾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其主要從事熱電管道及配件的安裝及銷售，以及根據相關部門批准向城市供應熱能。根據公開可得之資料及就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遂平中禾之最終實益擁有人與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10日之公告所披露者相同，保持不變。

就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遂平中禾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遵守上市規則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36條作出，此乃由於股權轉讓構成對本公司先前所公佈之交易條款之重大變更。

此外，由於就股權轉讓而言，上市規則第14.07條項下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股權轉讓並非須予公佈交易。

承董事會命
向中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元向中

2021年7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元向中先生及趙玉霞女士；非執行董事楊卓光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小華先生、鄭鎮昇先生及吳挺飛先生。